

学习保险 认识保险(八)

新中国成立70周年保险大事件

保
險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新中国保险业奋进发展的70年。70年来,我国保险业在主体发展、对外开放、服务改革、支持实体经济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今天,本报带你一起回顾70年来我国保险业都发生了哪些大事。

国家试点阶段:1949年~1978年

1949年9月25日至10月6日,由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组织的第一次全国保险工作会议于北京召开,为新中国保险事业发展指明了方向。

1949年10月20日,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在北京成立,标志着新中国统一的国家保险机构的诞生,这也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家国有保险公司。

多主体发展阶段:1979年~1991年

1979年4月,根据国务院批示,中国人民银行印发《关于恢复保险业务和加强保险机构的通知》,决定逐步恢复国内保险业务。

1979年11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在北京召开了全国保险工作会议,停办20多年的国内保险业务开始复业。同年,中国保险学会成立。

1980年,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复业重开,恢复财产保险业务。

1982年,人寿保险业务得以恢复。

香港民安保险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深圳设立分公司。

1983年9月1日,国务院颁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财产保险合同条例》,这是新中国成立之后第一部财产保险合同方面的法规。

1984年,中国人民保险获准成立投资公司,可用部分保险准备金投资。

1985年3月3日,国务院颁布实施《保险企业管理暂行条例》,这是新中国成立之后第一部对保险企业管理的法律文件。

1988年3月21日,招商局蛇口工业区和深圳工商银行合资成立平安保险公司,资本金为4500万元。这是我国第一家股份制、地方性的保险企业。

对外开放试点阶段:1992年~2001年

1992年9月,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美国友邦保险在上海设立分公司,标志着我国保险市场正式对外开放。

1992年11月,友邦保险培训的第一代寿险代理人上街展业,寿险代理人制度迅速为国内寿险业采用。

1995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施行,标志着我国保险业迈进了法制建设的新时期。

1996年,保险业第一份生命表制订完成。同年,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完成体制改革,设立3家子公司: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保再保险有限公司。

1996年,第一家中外合资公司设立。11月26日,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加拿大宏利人寿保险公司与外经贸信托在上海合资设立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这是我国保险市场对外开放以来,批准设立的第一家合资保险公司。

1996年8月22日,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成立。

1996年9月,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成立。

1998年,人保集团进一步改组。撤销人保集团,旗下3家子公司分别更名为独立运作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和中国再保险公司。

1998年11月18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在北京正式挂牌成立,作为全国商业保险的主管部门,集中统一监督管理全国保险市场。

1999年,保险资金间接进入证券市场。10月26日,国务院批准保险公司可通过证券投资基金间接进入证券市场。29日,中国保监会下发《保险公司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1999年,大陆首次进行保险经纪人资格考试。

2000年6月,我国第一家全国性综合保险经纪公司——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在北京揭牌。

2000年6月29日,中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这是第一家在境外上市的中资保险企业。

2000年11月16日,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在京宣告成立。成立大会上通过《中国保险行业公约》。

全面发展阶段:2002年至今

2001年12月11日,我国正式成为世贸组织成员。过渡期结束后,我国保险业全面发展,由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再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市场主体组成的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充满活力的保险市场体系逐步建立。

2002年,《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实施。《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2月1日由国务院颁布实施。这是中国第一部外资保险法规。

2003年,经国务院同意和中国保监会批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这是国内第一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

2003年,第一家保险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成功挂牌上市。

2003年11月6日,人保财险在香港联交所成功挂牌上市。

2003年12月,中国人寿保险在美国、香港两地上市。12月17日、18日,分别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两地上市。公开募股筹集30.1亿美元,为2003年规模最大的首次公开募股。

2004年6月24日,平安H股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

2004年,第一家专业农业保险公司成立。9月17日,我国第一家专业性股份制农业保险公司——上海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正式成立。这标志着我国在探索建立农业保障长效机制方面迈出坚实一步。

2004年11月11日,中国首家相互制保险公司——阳光农业相互保险公司获准筹建。填补了我国相互制保险公司的空白。

2004年11月18日,国内第一家专业健康保险公司——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宣告成立。

2006年3月28日,《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颁布,所有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辆都应在3个月内投保交强险。

2006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国十条”)。

2007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全面启动。

2007年,中国人寿、中国平安、中国太保登陆A股市场;泛华保险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

2007年8月14日,中国保险业偿付能力监管标准委员会成立。这意味着中国保险业以市场行为监管、偿付能力监管和保险公司治理结构监管“三支柱”的保险监管框架成形。

2008年,巨灾保险加速酝酿。年初的南方雨雪冰冻灾害和5月汶川大地震让建立巨灾保险的讨论提上日程。中国人寿率先推出国内第一款商业灾害意外伤害保险。建立政府主导、商业保险公司参与的巨灾保险体系十分紧迫。

2008年9月1日,《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定》正式施行。首次引入资本充足率指标,出现“分类后的统一监管”。

2009年12月23日,中国太保H股上市交易。这是继中国人保、中国人寿、中国平安之后内地第四家境外上市的保险公司。

2011年4月18日,中央编办批复保监会成立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局。10月14日,保监会印发《关于设立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及对部分内设机构职责、处室设置进行调整的通知》,标志着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局正式成立,是由中央编办批复中国保监会成立的金融监管部门第一个消费者权益保护机构。

2011年12月16日,新华保险A+H股同步上市。新华保险成为国内首家以A+H股方式同步上市的保险公司,为登陆国内资本市场的保险“第四股”。

2012年,“偿二代”建设工作全面启动。2012年,我国开始建立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制度(即“偿二代”),并于2016年正式实施。与“偿一代”相比,“偿二代”的显著特点是以风险为基础,将系统性风险纳入监管框架,实现了从规模导向到风险导向的蜕变与升华。“偿二代”已在全球与美国RBC标准和欧盟偿付能力II形成了三足鼎立的局面。

2012年4月,中国保监会开通“12378”保险消费者维权投诉热线,保险消费维权投诉有了新的快捷通道。

2012年8月30日,六部委发布《关于开展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由商业保险经办。

2012年11月,《农业保险条例》发布。国务院于2012年11月12日发布《农业保险条例》,自2013年3月1日起施行。《农业保险条例》规范农业保险活动,保护农业保险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农业生产抗风险能力,促进农业保险事业健康发展。

2012年,人保集团H股整体上市。12月7日,人保集团H股整体上市,是继中国农业银行之后,全球最大的中资企业IPO交易,也是2012年全球最大的一单首次公开募股。

2013年,人身险预定利率市场化改革获批。

2013年3月,中国保监会印发《保险公司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业务管理暂行办法》,明确大病保险市场准入与退出条件。

2013年7月8日,全国首个公众宣传日启动。为进一步加强保险公众宣传工作,不断提高全社会保险意识,中国保监会决定,将每年7月8日定为“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每年确定不同的宣传主题。

2013年,中国平安被认定为全球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

2013年9月29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式挂牌。太平洋产险、大众保险成为首批入驻自贸区的企业。

2013年,首家互联网保险公司设立。11月6日,国内首家互联网保险公司——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开业。众安在线在拿到中国保监会的批件后设立之后,泰康在线、安心财险和易安财险等3家互联网保险公司相继登场。与此同时,阿里巴巴、腾讯以及网易等科技巨头纷纷参与到互联网保险的布局中。

2014年,“新国十条”出台,把发展保险事业从行业意愿上升到国家意志。8月13日,以“顶层设计”形式明确保险业在经济社会中的地位,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简称“新国十条”),提出到2020年,保险深度(保费收入/国内生产总值)要达到5%,保险密度(保费收入/总人口)要达到3500元/人,基本建成保障全面、功能完善、安全稳健、诚信规范,具有较强服务能力、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现代保险服务业,努力由保险大国向保险强国转变。明确今后较长一段时期保险业发展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

2014年,全国首个巨灾保险落地深圳。

2014年,常见车型零整比公布。

2014年,以房养老保险试点启动。

2015年,《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暂行办法》出台。成为金融领域第一部关于互联网金融的制度文件。

2015年,中国保监会印发《相互保险组织监管暂行办法》。

2015年,商业车险条款费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启动。3月24日,中国保监会发布《深化商业车险条款费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商业车险条款费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具体方案出炉。山东、广西、重庆、陕西、青岛、黑龙江等6个保监局所辖地区为改革试点地区。根据进度表,从4月1日开始,经营商业车险业务的财险公司可以申报商业车险条款费率。

2015年,全国首家专业性航运保险公司在宁波创立。

2015年,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成立,支持“一带一路”战略和实体经济。

2015年,产品注册制改革加速。

2015年,上海保险航运协会加入IUMI(国际海上保险联盟)。

2015年,中再保险集团登陆H股。成为国内首个登陆H股票的再保险公司。

2015年,首个《中国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出版。

2016年,个人健康税优保险开始销售。

2016年,中国保监会和财政部联合印发《建立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制度实施方案》。城乡住宅地震保险制度和首个地震巨灾保险产品落地。

2016年,宁波成为首个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

2017年,保险行业新闻发言人名单向社会公布,提升行业透明度。

2017年,“1+4”系列文件出台。强调“保险业姓保,保监会姓监”的原则,明确“严监管、防风险、补短板、治乱象、服务实体经济”的工作主基调。

2018年,中国银保监会成立。

2018年11月16日,人保集团回归A股。人保集团回归A股,上市首日总市值突破2100亿元。这令A股“保险军团”进一步扩容,总市值接近2.5万亿元。

2018年,税延养老保险试点政策落地实施。

2018年,全国首家科技保险公司太平科技开业。

(资料来源:中国保险报网)